



Novo
land

英雄

NOVOLAND HERO

唐缺 TANG QUE
◎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英雄
NOVOLAND HERO

Novo
Land

唐缺◎著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九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九州·英雄 / 唐缺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07. 3

ISBN 978-7-80228-264-3

I. 九... II. 唐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64480 号

九州·英雄

策 划: 记忆坊图书

作 者: 唐缺

责任编辑: 吕晖 李林

特约编辑: 沈含颖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 24 号 (100037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5424 (010) 68326679 (传真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5968 (010) 68998733 (传真)

本社中文网址: www.nwp.com.cn

本社英文网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本社电子信箱: nwpcn@public.bta.cn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(10) 68996306

印 刷: 北京市朝阳区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x1092 1/16

字 数: 120 千 印张: 14

版 次: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2007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8-264-3

定 价: 20.00 元

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

目录

C O N T E N T S

第一篇·寻枪	1
第二篇·风云	43
第三篇·英雄	109
第四篇·成人礼	173
第五篇·婚礼	183
第六篇·海之渊	197



第一篇
▲

寻枪

姬承的一生一直在为自己不幸的婚姻而感到懊丧，这种懊丧在那个阴郁的清晨达到了顶峰。当时他正梦见小铭，他在凝翠楼的老相好。小铭坐在床边，风情万种地解着衣扣，这本来是姬承最喜欢的绮梦，可惜小铭的衣扣刚解开两颗，他就听到自己耳边传来炸雷似的一声怒吼：“姬承！姓姬的！快醒醒！！”

姬承在迷迷糊糊中嘟哝着：“别吵！等会儿！”随即他感觉自己的身体被人整个儿拎了起来，这种老鹰叼小鸡的姿势他已经与老婆演练多年，默契到几乎成为身体的本能。

悬在半空中，他听到了下一句话。这句话令他从梦境的温暖中陡然清醒过来，并且立即浑身冷汗直冒。

老婆恨不能把心和肺都一块儿吼出来：“姬承！虎牙枪丢了！”

姬承后来回忆起那个历史性的早晨，总是唏嘘不已。他的生命之舟因为老婆的这一声吼而偏离了正常航道，开始驶入一条无法回头的湍急河流。这条河流的起点指向姬家的祠堂，那里供奉着姬承最显赫的祖先——昙花一现的大變王朝开国之君、變羽烈王姬野的牌位。除此之外还有一柄枪，长七尺七寸，枪刺长达九寸，曾经在姬家先祖们的手中饱饮过无数敌人的鲜血。这柄枪有一个响亮的名字：猛虎啸牙枪。

当然，这柄枪是假的，是老婆在城西柳铁匠那里定做的，仅供参观用。真的被藏在姬家的地窖里。

但是现在真枪丢了。

地窖里的那个暗格里，如今是空的。象征着没落的姬家全部荣光的虎牙枪，已经不翼而飞。倒是那柄假枪还在祠堂里闪着微光，随着

清晨的风发出若有若无的叹息声。

仆人们都吓得躲了出去，老婆在身边号哭，捶胸顿足歇斯底里。虎牙枪丢了，怎么办呀？完了完了，天塌了！

姬承并没有觉得天塌了。在最初的惊慌之后，他甚至有一丝快慰。丢了好，他想，这样老婆每天唠叨的内容会少一项。

“丢了就丢了罢，”姬承说，“做一个假的放在那儿，别人还不是一样掏钱来看。管他真枪假枪，能生银子的就是好枪。”

很快他就认识到了自己这种想法是多么的单纯和幼稚。老婆的哭喊声织成了一张密密的网，将他笼罩在其中。姬承你这个废物！三十岁了一事无成，还得靠老婆来养活你！姬承你这个废物！你还配说自己是姬家的子孙吗？姬家的后代靠卖老祖宗的门票吃饭，说出去谁信？姬承你这个废物！……

久经考验的姬承慢慢从老婆纷乱的咒骂中理出了头绪。在他终日饮酒作乐、完全不理家事的时候，南淮城已经悄然出现了至少三个自称姬野的后代，一个个扬着厚厚的家谱，声称自己是昔年曾横扫九州大地的夔羽烈王的唯一传人。据说衙门已经关注此事，说是要禁止打着历史名人的旗号骗人敛财，将会对这些姬野后人的真伪进行鉴别。

姬承本来是不必畏惧这样的鉴别的，他手里有货真价实的虎牙枪。然而枪丢了，一切都变得不可信了。虽然姬承的确是真正的姬家后代，但他本人似乎并不比一杆枪更有说服力。所以，现在的姬家，无比迫切地需要那杆真的虎牙枪。

他一下子想起了老婆骂他的话：“你身上流着的姬家的血，还不如酱油值钱！”

一个月后的某一天，姬承已经站在殇阳关黯淡的夕阳下，眼看着夜的潮水被高高的关隘推动着慢慢卷过大地。天边的云不断变换姿态，在渐渐黑下去的天幕中收拢着自己的躯体。天空高阔，远方的山峦犬牙交错地起伏着，除了偶尔掠过的一两只飞鸟，毫无生气。而此

时此刻，南淮城内应该是华灯初上、炊烟袅袅了。

“你在想什么？”身边的云湛问他。

“我在想我老婆以前说的话。”

“她说什么了？”

“她说我身上流着的姬家的血，还不如酱油值钱。”

“哇，她真的那么直白？”

“她不过是在说实话而已。”夔羽烈王的后人轻松地说。

二

据说判断一个人是否诚实可靠，首先需要看他的眼睛。于是姬承紧紧盯着对方的眼睛看，但结果令他失望。这个羽人双目毫无神采，眼白上布满血丝，看起来委顿不堪，和姬承每一次宿醉后回家照镜子所见的几乎无二。兴许他昨晚也去了天香阁、倚红庄一类的地方吧，姬承想。

“怎么了？看我眼睛通红，觉得我不够敬业？”羽人突然问道。

姬承很诚实地说：“的确有一点。”

“因为我昨晚到一个地窖里偷了一柄枪出来，于是耽误了休息。”羽人回答。

说完，他拍拍目瞪口呆的姬承的肩膀：“你找隔壁那一家的时候，说话声音太大了。这里的房子木板太薄，都不怎么隔音，我们羽族的耳朵又不错。”

这一个早晨光线昏暗，淡淡的雾气笼罩了整个南淮城。姬承走出家门后，站在门口发了一会儿呆。眼前熟悉的街道在雾的稀释下变得略有点扭曲，一切看起来都模糊而不确定，连鸟儿的鸣叫都显得有气无力。有那么一刻，姬承怀疑自己还在梦中，面对着一个不真实的世

界，去寻找一把在臆想中丢失的枪。他盯着门口那株弯弯曲曲的老树看了一会儿，走向了城南，逐渐出现的泥泞将他带到了那条街。

在这条污秽破败的街上居住的人，都有一个听上去很光明的职业，叫做“游侠”。但他们的生活却未见得很光明，因为随着战争的结束和九州各族的和平共处——至少是表面上的和平共处，他们能获得的工作机会不多。这世界上不再有那么多的暗杀、拦截、绑架、护卫、追捕，不再有许多不得不穿越的危险区域和不得不传递的秘密信函，游侠这个古老的职业早已从历史的神坛上走下来，沦落到靠盯梢、勒索、抓小偷来维持生计的境地。

因此，一个在人族眼中自视高贵的羽人，竟然会出现在游侠的队伍里，实在是件很突兀的事情。就像一堆礁石里蹦出个鸡蛋来，姬承这么想道。

可是别家的开价都高，而且一张口就索要一大笔预付款。这笔钱已经足够他们离开南淮，到别处安身了。走进这个羽人的房间，也是出于无奈。

“不过，你一个羽人，不到起飞日，能够做什么？”姬承犹犹豫豫地表达着自己的怀疑，“恐怕我一只手就能把你从这楼上扔出去。可你们不是一年或者一个月才能飞一次吗？”

“有些事情需要靠这里。”羽人伸出手指，指了指自己的头颅，姬承明白他在说什么。

“其实，我也并不想干这一行，可是在你们人族的地盘，我找不到别的工作可干。”羽人又说，“你必须知道，如果现在是几百年前，我只可能从南淮的空中掠过，向着地面放箭；而你如果在地上遇见了我，一定会一把拧断我的脖子。”

那是显而易见的，姬承想，到现在还有羽人偷偷地放箭，还有人类偷偷地拧断羽人的脖子呢。但他很快想到一个问题：“那你为什么一定要留在这里？宁州广袤的土地，都没有你的容身之处？”

“因为我爱上了一个人族的女子，”羽人微微一笑，“后来她抛弃了

我，我也没脸回去了，我高傲的同类们不可能再接纳我了。所以我只能留在这里。”

人族的女子？姬承猛然大笑起来。从这个清晨醒来之后，这是他第一次笑。

你会在床上被压断骨头的，姬承邪恶地想，但你还真是个情种，合我的胃口。

在太阳移到人们头顶之前，这个叫做云湛的羽人已经来到了姬承的地窖里。他挥手制止了姬承老婆的絮絮叨叨，饶有兴致地在地窖里东敲敲、西踩踩。

老婆阴沉着脸，无声地表达着对无能的丈夫找回一个无用的羽族游侠的抗议。

但这个该死的羽族游侠偏偏要火上浇油。他突然扭头问：“你们夫妻俩谁更重？”

姬承的鼻端在这一瞬间隐约闻到了一阵焦糊味，那是老婆的怒火在燃烧。谁重，那还用问吗？他想，总被拎在手里的是我啊。

但这话他不敢说出口，他只是硬着头皮说：“可能、可能我稍微瘦点。”

云湛毫不理会人族女人根根直立的头发。“麻烦夫人到这里踩两脚，”他说，“一定要用全力。”

姬承眼看着强忍怒气的老婆走了过去，狠狠一脚跺在了地上。喀喇一声，老婆突然从地面消失了，随即地下传来咕咚一声。

“挖得真够深啊。”云湛听到那咕咚一声后喃喃自语道。

还没等姬承惊慌地扑过去，地下便传出了老婆尖刀一般的叫声。

“地洞！”老婆的声音在地窖里不断地碰撞折射，“有人在这里挖了地洞！”

老婆很肯定地说，这个地洞是最近两天才挖出来的。因为两天前，

那里还堆放着许多土豆。她的弦外之音是，那些土豆比她的身子可沉多了。

云湛点点头，带着姬承跳了下来。落地时的巨大冲力让姬承意识到，这个坑的确很深。抬头一看，更是吃惊，前方竟然已经挖出了一条长长的地道。这地道一直通到姬宅之外，出口处还巧妙地布置了一个狗窝，掩盖了地道的出口。

显然，盗枪者事先做了充分的谋划，对虎牙枪是志在必得。老婆嘴都气歪了，忍不住又要开骂，云湛却示意她别吵，自己弯下腰，仔细地检查着地道里的一切。过了许久，他长出了一口气。

“我现在还不清楚具体是谁干的，但至少其中包括了河络和夸父。”云湛说。他解释说，这个地道的挖掘方式，完全是按照河络的方法，光得到河络的工具，没有他们的指点，不可能干得那么漂亮。

“而这一根毛发，”他手里拿着一根又长又粗的黑毛，“应该是夸父身上的。如果有一个夸父在这里干活，抵得上四五个人类。”

姬承接过那根铁丝一样的毛发，在自己的掌心轻轻戳了一下，充满敬畏地说：“真是个可怕的种族啊。”

尽管夸父稀少的人口和松散的组织令他们不能形成强大的军队，但在普通人类的心目中，其实最畏惧的还是夸父。在人族与夸父族爆发所谓的“战争”之前，人族和羽族、蛮族和农耕民族之间，早已是多年杀伐，战火不断，姬承伟大的老祖宗就是在那个时候奠定了自己的历史地位。但无论人类还是羽人，和散落于殇州雪域中的夸父们，还是极少有正面接触。

后来到了那一年，殇州北部天相大异，一场暴风雪竟然在夏秋之交席卷了夸父的栖息地。这群失去了围猎时机的巨人，迫于无奈，大量地往南部迁徙，终于和人类的圈子相交了。

姬承曾经听过说书人讲述人类和夸父的那一场冲突。说书的把惊堂木一拍，四溅的口沫让姬承后悔自己没有打伞：“……潘小二战战

兢兢，推开房门向外一望：好家伙！直吓得他是魂飞魄散目瞪口呆。但见那村口的水井旁，立着好大一只怪物。这怪物形貌如何？身高足有十丈，好似一尊铁塔；青面獠牙，赤发红须，头大如斗，拳硕似钵。那怪物，身上胡乱围了几张兽皮，赤着双足，腰间挂着一圈圆溜溜的东西。仔细一看，赫然全都是人头！……”

姬承后来想起说书人给自己幼年带来的惊吓就忍不住好笑。夸父虽然高，也不过两丈到头；夸父虽然强悍，却也并不残忍嗜杀。但人类天生对巨大的人与物心存畏惧和戒备，这是难以改变的。

那时候夸父杀了多少人？姬承想，不会太多，他们的人数太少，又拙于战阵，其时北陆蛮族的铁骑一出，夸父们便根本无法抵挡。但根据史书记载，每一个夸父在搏杀中都是亡命的，即便战至最后一人，也决不退缩。与他们作战的士兵，或多或少，心中都产生了浓重的阴影。于是夸父的种种可怕之处便被渲染出去，愈传愈离奇。

“那你有办法找到他们吗？”老婆的心中燃起了希望，语气中居然带了几分恳求的意味。

“那我可说不准，只能试试。这座城里一向绝少有夸父出没，据我所知，城南的久盛客栈几天前住进了一个夸父，我们可以去看看。”

于是姬承又走出了家门。已经是中午了，雾气散尽，阳光的热度开始显现。他肚子很饿，但他无法休息。老婆的目光如同锥子，一下一下地刺在他的背上，让他感受到人生的残酷与无常。

久盛客栈拥有城南一大片土地，在那里修建起了好几排歪歪斜斜的楼房。这是整个南淮城最混乱的区域之一，来自九州各地的商人、旅客、大盗、盗贼都在这里汇集。客站老板信奉着一个简单的原则：有钱的就可以入住，其余一概不论。

“你说那个缺了一只耳朵的夸父？”掌柜的声音懒洋洋的，“七八天前住进来的，今天一早就结账走了，还撞坏了我两个门框呢。”

“有什么同行的人吗？”云淇问。

掌柜想了想，说：“一共有七八个人，其中还有一个矮矮小小的，总是把自己裹在黑袍子里，看不清面目。但那么矮，我想是个河络。”

“剩下都是人类，有羽人吗？”

“那我可没留意，给钱的我都让住。”

“他们是一起走的吗？带了什么东西？向什么方向去了？”

“一起走的，带什么东西我就没注意了。他们有两辆大车，一辆可以放很多东西的，另一辆是特制的，让那个夸父坐在里面。他们似乎是往北边出城去了。”

“七八天的时间，有夸父在，足够他们挖出那条地道了，而且那么巧今天早晨离开，一定是他们昨天夜里挖通最后一段，盗走了枪。”云淇分析说。

“应该是，”姬承说，“我老婆说昨晚睡觉前，那枪还在的。”

“那么，”云淇说，“我们只能追出去了。”

“我们？”

“当然是我们。”

三

收拾行装的时候，姬承才发现一个事实，其实自己进入南淮城之后就再也没有离开过。生命曾经是颠簸不息的马车，在九州各地飘摇不定，但当进入南淮城后，就莫名地生根不再动弹了。

这样的离开也是被逼的，姬承本来打算委托给云淇，云淇却一定要姬承随他同去。

“我又不认识你家那杆枪的真伪。你们能想到作假，别人同样能想到。要是找回一根假货，谁来担这损失呢？”云淇这话说得确有道理。

老婆的眼光转向姬承，令他觉得自己的身子在不断地缩小。我为

什么要去找那杆破枪？他想，没有这枪，我们就活不下去了？

但老婆的表情告诉他，也许他能活下去，但老婆是活不下去的。虎牙枪和姬野的牌位一样，不只是吃饭的家伙，还代表着一种泡沫般的虚荣。这虚荣会在阳光下随同老婆脸上的痞子一道熠熠生辉，让她享受到比阳光更加缥缈、比痞子更加廉价的骄傲与自豪。

可是我才是姓姬的，姬承想，为什么我只感觉到麻木？姬野的热血，到了我身上，早已冷却如冰了。

他默默地跟在云湛身后出了门，耳中听到老婆掩上门后压抑的哭泣声。老婆其实对我很好，姬承想。

从邻居家借来了马并答应三日内归还后，姬承与云湛一同离开了南淮城。云湛低声说：“你觉得三天够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”姬承说，“剩下的事情交给我老婆处理。”

两人出了城北门。姬承回过头，似乎只是无意识地看了一眼，那城市依然繁华而喧嚣，如同河络制作的计时钟表一样，循规蹈矩地运转着，不会因为一柄枪的丢失而发生什么改变。他蓦然间有一种预感，自己可能很长时间内都不会再回到这座城市了。

“我们应该怎么找？”两人来到了官道的第一处分岔口，姬承问。在这方面，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。

“跟着车印走，”云湛回答说，“夸父的躯体那么重，承载他的马车必然用料也多，那么车辙印会比一般马车都深，所用车轮也会宽一些。”

“你真厉害！”姬承佩服地说。

“这只是吃饭家伙而已，”云湛耸耸肩，跳下了马。姬承茫然地看着地上的烂泥和其中无数交织在一起的脚印、蹄印、车辙，看着云湛蹲下、站起、上马，随后听到他说：“走吧，他们折向东南方向了，真够狡猾的。”

两人拉转马头，跟着那两道与众不同的车辙向东南而行。经验丰

富的羽人一路行走一路不断观察，告诉姬承说，这个车队包括了两辆车，六七匹马，看起来人多势众。

“我们就算追上了，也很难把枪抢回来。”云湛面有忧色。

姬承看了看羽人似乎能在风中飘起来的瘦弱身躯，再看看自己长期沉迷酒色而堆积起来的肚脯，再想想夸父雄伟的姿态，默默地点点头。他忽然发现自己和羽人就像两只愚蠢的老鼠，执著地跟踪着一群猫，似乎是惟恐自己死得不够快。

“我们怎么办？”他问。

“走一步算一步，”云湛说，“他们能偷，我们也能。别忘了我是羽人。”

这话让姬承得到了一丝慰藉。夜色渐浓，两人来到了一处集镇。

“先睡一觉吧，”云湛说，“现在追上去也没什么用。反正他们的车辙在，跑不了。”

于是姬承前去投宿，不料镇上居民看了看云湛的体型，说：“我们不接待羽人。”

姬承想要说服对方，云湛却摇摇头，说道：“我去马房睡就好了。”

“那我陪你去。”姬承说。

此时方值初秋，气候尚可。两人吃了些干粮，胡乱把身子裹住，躺在稻草堆里，耳听得低沉的马嘶鸣声和马尾驱赶蚊虫的刷刷声，一阵阵牲畜的臭气钻入鼻端。

“连累你了，”云湛说，“雇用^レ一个羽人，就不得不付出代价。你得知道，^レ和平和友好，并不是相通的。你睡惯了凝翠楼，只好委屈一下了”

姬承哑然：“没关系，这样的地方我一点也不陌生。我小的时候，^レ随着我父亲走遍了九州各地，能有这样的地方落脚，已经很幸福了。”

“哦，为什么呢？”

“唔，事情说起来就很久远了。我祖父那一辈本来在战乱平息后居

住在澜州和中州的交界地带，因为我先祖当年的杀戮，无论羽族还是人族，都对我们充满仇视。我们在那里生活得很不如意，但我固执的祖父却从不气馁，无论走到哪里，都会骄傲地抬起头，宣称自己是姬野的子孙。到我父亲的时候，仍然是这样。”

“……那我想他们的际遇一定很惨，”云湛说，“据我所知，人族的聚居地似乎有许多姬野的崇拜者，但九州各处都有更多恨不能把他挫骨扬灰的各族人。”

“他们俩不是最惨的，我未见过面的伯父是最惨的。他是我父亲的孪生兄弟，出生的时候，我祖父竟然找不到愿意帮忙的接生婆，结果我们父就死掉了，好在我父亲活了下来。”

“而我祖父是这样死的。那一年泉明港水域有海盗出没，当地官府和海盗勾结，只会虚张声势，却从不采取有效的行动。我祖父听到这个消息，竟然莫名地激动起来，想要提起虎牙枪去为民除害。当然我估计，为民除害尚在其次，重温先祖的辉煌——哪怕只是一点零头，或许才是最要紧的。”

“我祖父那一年四十岁，正当年富力强，到当地招募了一些义军，意气风发地驾船出海，竟然赢了好几阵，许多饱受海盗祸患的当地渔民都去投奔他。那时候他热血沸腾，自以为给手中的传家宝增光添彩了，没想到……”

“怎样？他被海盗击败了？”

“没有，他被官府抓起来了，罪名是私募军队、意图谋反。再后来他就被砍了头，虎牙枪也被当地巡抚拿回了自己家里。我父亲得到消息后，潜入他家中刺杀了他，拿回了虎牙枪，自己重伤脱逃，从此带着全家在九州各地四处流浪，躲避着不同身份的敌人的追杀。我就是在流浪的路途中出生的。”

姬承说到这里，不再继续，云湛也并不发问。不多时，云湛发出了有节奏的鼾声，姬承却在黑暗中不停地抓挠着身体，他毕竟还是不习惯这样满是虫蝇的环境。

第二日两人继续赶路，自南淮城向东南，紧随着夸父的巨大马车。虽然二人晚出发半日，但毕竟马车速度较慢，眼见前方的车辙越来越新，姬承心中也渐渐觉得有些宽慰。与心情的轻松相比，则是身体的痛苦——姬承过去从来不曾曾在马背上颠簸过那么长时间。他的大腿被磨破了，屁股也十分难受。云湛不得不放慢速度。

“休息一下吧，”云湛说，“你要是晕过去了，我还更麻烦。”

姬承把到嘴的“不用”二字生生咽下去，尴尬地一笑。两人正好路过一个街边的茶水小摊，便一同下了马。

喝着茶水的时候，云湛向摊主询问他们追赶的对象。摊主的脸色一下就白了：

“刚才差点吓死我了！他们把面饼往车里塞的时候，我看到好大一只手掌，布满了黑毛，肯定是夸父！夸父是挖人心肝的呀……”

“他们大概过去多久了？”

“没太久，也就两个时辰左右吧。”

姬承龇牙咧嘴地站起来，说：“咱们赶快追吧。”

“你行么？”云湛怀疑地看他一眼。

“我要是找不回枪，会比现在这样惨百倍，你又不是没见过我老婆，”姬承严肃地回答道，“其实我个人更希望那把枪丢失……”

云湛无可奈何地看着他，从牙缝里挤出了一句话：“你这种人，竟然会为了去找寻一把破枪而四处奔波，要不是亲眼所见，打死我也不会相信！”

姬承叹息着说：“我自己都不相信呀。要不是我老婆以死相逼的话……”

“女人的以死相逼也能信吗？”

“我老婆可一向是玩真的。从前她逼我和凝翠楼的小铭分手，真的一头撞到了桌角上。幸好她的头也不比木头软多少……现在她一说寻死，我就得赶紧听着！”